

建信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建信智能生活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5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3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0,341,326.3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与智能生活主题相关的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一) 股票投资策略</p> <p>1、智能生活主题上市公司的界定本基金所指的智能生活主要包括电子、计算机、通信、传媒、汽车、电力设备新能源、家电、轻工制造、休闲服务、食品饮料等申万一级行业。具体投资范围包括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上述行业的上市公司；围绕上述行业提供服务和产品，受益于产业数字化经营改造的相关上市公司；其他未被归入上述行业，但符合一定条件的上市公司。未来随着科技进步、商业模式发展、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导致本基金对智能生活主题上市公司的界定范围发生变动，本基金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上述界定标准，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进行公告。</p> <p>2、行业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对智能生活相关行业研究的基础上，从行业生命周期、行业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多个角度综合评估各个行业的投资价值。</p> <p>(1) 行业景气度分析行业的景气度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行业自身基本面等多因素的共同影响，本基金将分析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对各行业的影响，并综合考虑国家产业政策、消费者需求变化、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判断各个行业的景气度。</p>

	<p>(2) 行业生命周期分析本基金将分析各行业所处的生命周期阶段，对于行业的各种因素进行研究，考虑的因素包括行业规模、利润率水平、技术进步和技术成熟程度、开工率、从业人员收入水平等。</p> <p>(3) 行业竞争格局本基金将对各行业的竞争格局进行分析，对于行业的各种因素进行研究，考虑的因素包括行业的产品研发能力、行业进入壁垒、生产厂家的数量及相对规模、购买者的数量及相对规模等。</p> <p>3、个股投资策略本基金坚持“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通过广泛选择投资标的，多维度认可标的价值，重点研究具有竞争力比较优势、未来成长空间大、持续经营能力强的上市公司，同时结合定量分析和多种价值评估方法进行多角度投资价值分析。(1) 定性选取具备竞争力优势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定性分析的因素包括：①公司所处的产业链地位；②公司创新能力；③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美誉度；④公司的治理结构；⑤公司财务状况等。(2) 定量分析本基金对按上述步骤定性筛选出来的股票，进一步进行定量分析。本基金采取的指标包括：市值排名、净资产收益率、净资产与市值比率 (B/P)、每股盈利/每股市价 (E/P)、年现金流/市值 (C/P)、销售收入/市值 (S/P)、过去 2 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过去 2 年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等。</p> <p>(3) 股票价值评估针对股票所属产业特点的不同，本基金将采取不同的股票估值模型，在综合考虑股票历史的、国内的、国际相对的估值水平的基础上，对企业进行相对价值评估。</p> <p>4、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将综合比较并选择港股市场中符合本基金投资主题的优质股票进行投资。</p> <p>5、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状况、市场估值、发行人基本面情况等因素，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精选出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p> <p>(二) 其他投资策略其他投资策略主要有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和融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一旦投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9,871.70

2. 本期利润	-9,800,461.0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7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3,924,343.1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39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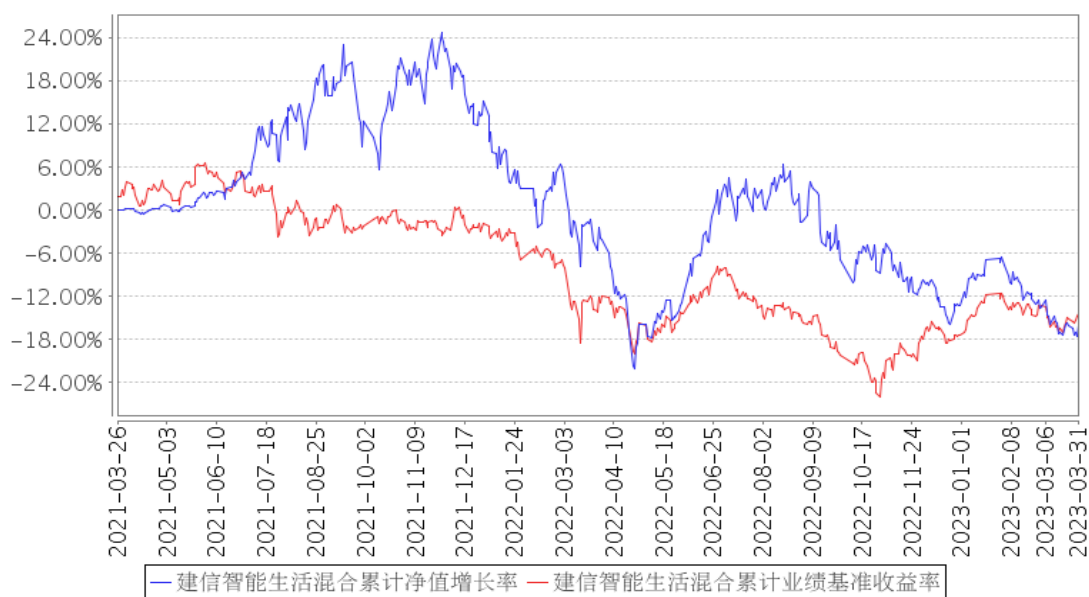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4%	0.97%	3.57%	0.75%	-6.81%	0.22%
过去六个月	-9.87%	1.15%	7.06%	1.00%	-16.93%	0.15%
过去一年	-12.76%	1.48%	-1.90%	1.00%	-10.86%	0.4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6.10%	1.49%	-14.45%	0.98%	-1.65%	0.5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建信智能生活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陶灿	权益投资部执行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年3月26日	-	15	陶灿先生，权益投资部执行总经理，硕士。2007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资深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兼研究部首席策略官。2011年7月11日至2016年4月22日任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5月14日起任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2月23日至2021年9月29日任建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2月9日至2019年1月21日任建信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22日起任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0月27日起任建信安心保本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该基金于 2017 年 11 月 4 日起转型为建信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陶灿继续担任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 21 日起任建信高股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17 日起任建信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 26 日起任建信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 24 日起任建信兴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 19 日起任建信沃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建信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投资人，保护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制定和修订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公司防范内幕交易管理办法》、《利益冲突管理办法》等风险管控制度。公司使用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一季度,国内 A 股市场整体走势偏强。沪深 300 指数上涨 4.6%,创业板指数上涨 2.2%,表现最突出的科创 50 上涨 12.7%。从行业来看,一季度以计算机、传媒、通信、电子为代表的 TMT 板块表现突出,而顺周期的房地产、银行则表现较弱。值得注意的是成长板块中的新能源亦表现较弱,在产能扩张迅猛的背景下,需求增速的回落持续压缩行业估值水平。整体上,一季度是疫情后时代的复苏阶段,预期与现实之间或许存在差异,但趋势向上,特别是二季度随着库存见底,经济内生动力向上,市场依然值得期待。

智能生活基金在一季度继续调整了行业配置,降低了制造业、大金融地产行业的配置,增加了消费、TMT 板块的配置,特别是重点布局了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带来的相关产业趋势机会。在行业配置上,从供给角度观察上中下游的低库存、紧供给细分行业,在个股上强调独特竞争力带来的阿尔法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净值增长率-3.24%,波动率 0.9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57%,波动率 0.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2,650,838.79	87.13
	其中:股票	272,650,838.79	87.1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000,623.33	12.78
8	其他资产	279,223.83	0.09
9	合计	312,930,685.95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5,158,882.05 元,占期末基

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5.16%。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8,351,295.78	64.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61,603.20	0.12
E	建筑业	3,402,149.94	1.16
F	批发和零售业	102,703.16	0.0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11,575,440.00	3.94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157,022.28	12.64
J	金融业	4,258,337.94	1.4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538,000.00	1.8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186.34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14,208.00	0.9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996,906.85	1.3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103.25	0.00
S	综合	-	-
	合计	257,491,956.74	87.6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Materials 材料	-	-
Consumer Staples 日常生活消费品	-	-
Consumer Discretionary 非日常消费品	4,631,719.90	1.58
Energy 能源	-	-
Financials 金融	-	-
Health Care 医疗保健	-	-
Industrials 工业	-	-
Real Estate 房地产	-	-
Information Technology	2,252,699.29	0.77

信息技术		
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s 通讯服务	8,274,462.86	2.82
Utilities 公用事业	-	-
合计	15,158,882.05	5.16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0,900	19,838,000.00	6.75
2	300316	晶盛机电	209,300	13,665,197.00	4.65
3	600487	亨通光电	817,900	12,350,290.00	4.20
4	300750	宁德时代	30,100	12,222,105.00	4.16
5	600079	人福医药	456,100	12,214,358.00	4.16
6	600754	锦江酒店	184,000	11,575,440.00	3.94
7	002236	大华股份	508,600	11,499,446.00	3.91
8	002897	意华股份	185,800	8,697,298.00	2.96
9	00700	腾讯控股	24,500	8,274,462.86	2.82
10	300170	汉得信息	537,785	7,609,657.75	2.5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079)于2023年2月7日发布公告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10号，因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交易未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等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0号——纪律处分实施标准》、《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对其予以公开谴责。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11,274.6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7,949.1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79,223.8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5,266,136.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149,924.5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074,734.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0,341,326.31

注：如有相应情况，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建信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建信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建信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建信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